

入冬以来最强冷空气昨晚来袭

我市启动气象灾害IV级应急响应



罗毅
看天

■记者 罗毅

本报讯 今年入冬以来最强的一次冷空气抵达我市,并带来一次寒潮天气过程。28日上午10时23分,市气象台发布寒潮黄色预警信号。紧接着,十堰市气象局启动重大气象灾害(寒潮)Ⅲ级应急响应命令。16时,市气象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启动十堰市气象灾害(寒潮)Ⅳ级应急响应。

27日,我市迎来入冬以来最温暖

的一天。不过,升温之后天气迅速反转,28日晚,十堰城区开始下雨,并逐步转雪,气温明显下降。昨晚开始,堪称今年入冬最强的冷空气将东移南下抵达我市,并带来寒潮天气过程。

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12月28日晚至30日,受强冷空气影响,我市自北向南将出现大风降温 and 雨雪天气,大部分地区降温8℃—10℃、局部可达12℃以上。

28日上午,市气象台发布寒潮黄色预警信号。紧接着,十堰市气象局启动重大气象灾害(寒潮)Ⅲ级应急响应命令。16时,根据湖北省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关于启动湖北省气象灾害(寒潮)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和《十堰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相关规

定,市气象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启动气象灾害(寒潮)Ⅳ级应急响应,要求各成员单位落实防范雨雪冰冻、大风、强降温等措施,开展应急处置各项工作。做好道路除雪除冰工作,做好城市供电、供气、供水及山区农村防雪、防冻保暖等工作,防范大风灾害。

28日下午6时,十堰市气象台又发布道路结冰黄色预警信号:我市大部地区将出现对交通有影响的道路积雪和结冰,较高海拔地区、背阴地段以及桥梁等特殊路段将长时间维持。

随着冷空气快速东移,预计29日晚我市降水结束,但大部分地区气温较低。30日,我市最低气温降至-6℃左右,注意防范冰冻灾害发生。

元旦十堰东 新增3趟赴汉高铁

8:09、14:00、18:30 从十堰始发

■记者 冰客 通讯员 万文

本报讯 28日,记者从十堰车务段获悉,2021年元旦假期期间,2021年1月1日至3日,十堰东高铁站新增3趟高峰线赴汉高速列车,其它普速列车暂无变化。

根据2021年元旦放假安排,放假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3日,共3天。为应对客流高峰,2021年1日至3日,十堰东高铁站新增3趟高峰线赴汉高速列车分别为:十堰东—汉口 C9208次高速列车,8:09从十堰东站始发,10:50终到汉口站;G6820十堰东—汉口,14:00从十堰东站始发,15:57终到汉口站;G6822次十堰东到汉口高速列车,18:30从十堰东站始发,21:08终到汉口站;汉口—十堰东 G6819次高速列车,9:54从汉口站始发,12:29终到十堰东站,C9205汉口—十堰东高速列车,17:00从汉口站始发,19:31终到十堰东站,G6821次汉口—十堰东高速列车,15:33从汉口站始发,18:15终到十堰东站。

铁路部门提醒,防疫期间出行应全程佩戴好口罩,做好个人防护。积极配合列车乘务员进行体温测量,体温异常须听从工作人员安排。

凤凰香郡 地下通道将投用

北京路凤凰香郡地下通道已进入收尾施工阶段,预计2021年元旦前投入通行。

昨日上午,记者在现场看到,通道内部各项施工基本完成。该地下人行通道共设置3个人行出入口,出入口一位于惠隆九号公馆侧,出入口二位于北京路凤凰香郡侧,出入口三位于宏康医药侧。整个地下通道平面类似“T”字形。该地下通道建成后,将缓解北京路和凤凰香郡交会处的人车交通压力。

图/记者 罗伟



国土空间规划专业术语解析(二)

“双评价”

“双评价”是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指的是基于特定发展阶段、经济技术水平、生产生活方式和生态保护目标,一定地域范围内资源环境要素能够支撑农业生产、城镇建设等人类活动的最大规模。

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的是在维系生态系统健康和国土安全的前提下,综合考虑资源环境等要素条件,特定国土空间进行农业生产、城镇建设等人类活动的适宜程度。

“双评估”

“双评估”是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现行空间类规划实施情况评估。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一般以安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等理念构建的指标体系为标准,从数

量、质量、布局、结构、效率等角度,找出一定区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与高质量发展要求之间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所在。同时可在现状评估基础上,结合影响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因素的变动趋势,分析国土空间发展面临的潜在风险。

空间规划实施评估是指对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总体规划、林业草原规划、海洋功能区划等空间类规划,在规划目标、规模结构、保护利用等方面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识别不同空间规划之间的冲突和矛盾,总结成效和问题。

“三区三线”

“三区”是指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国土空间。

其中,城镇空间是指以承载城镇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生态等要素为主的功能空间;农业空间是指以农业

生产、农村生活为主的功能空间;生态空间是指以提供生态系统服务或生态产品为主的功能空间。

“三线”分别对应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

其中,生态保护红线是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域、水域、海域等区域。永久基本农田是指按照一定时期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对农产品的需求,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不能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的耕地。城镇开发边界是指在一定时期内因城镇发展需要,可以集中进行城镇开发建设,重点完善城镇功能的区域边界,涉及城市、建制镇和各类开发区等。

主体功能区

主体功能区是指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生态系统特征以及人类活动形式的空间分异为依据,划分出具有某种特定主体功能、实施差别化管控的地域空间单元。

主体功能区按开发方式,可划分为优化开发区、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禁止开发区,按开发内容可划分为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



关于湖北大运二期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项目情况:湖北大运汽车有限公司地处湖北省十堰市郟阳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内,本次二期建设项目在现有厂区北侧新增占地328.35亩(218899.51m²)建设汽车制造生产线,经本次改扩建,项目较现有产能年新增5万辆,本次二期建设项目投资为70800万元。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

报告书方式: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环评有宝贵意见,可在即日起登录<https://pan.baidu.com/s/1r3wYDdd0MZrcX6zjOjQgzW> 提取码:qft4 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湖北浩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十堰市张湾区北京北路99号万达广场A座23楼,邮箱:

1270610224@qq.com。建设单位联系人:余禄(15586991271)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四、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

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对项目环保问题感兴趣或有意见、建议的公众可填写上述公众意见表或按上述联系方式反映给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拟建项目位于法定园区内,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